

西歐旅遊資料

英國、荷蘭、比利時、法國、摩納哥、德國、瑞士、意大利、梵蒂岡、奧地利

【出發前做好準備】

▶ 簽證



免簽證：



SAR

護照必須有六個月或以上有效期。

- 航空公司規定凡持**外國護照者**(沒有香港身份證),必須帶同返回當地的機票出發。否則航空公司可能拒絕登機返港。
- 請旅客再次檢查旅遊證件,確保必須有**半年以上有效期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 香港出入境

2023年4月1日起,所有來港前及抵港後的檢疫及檢測要求已解除,抵港後無額外限制。

* 所有出入境防疫措施,均以當地及香港政府公佈為準,詳情可參考香港旅遊發展局網頁「香港最新入境安排」:<https://reurl.cc/91qgqv>



• 體溫檢測

- 所有抵港人士於抵港時必須通過體溫檢測;出現病徵者將由衛生署另行處理。

• 抵港健康建議

- 抵港後無額外限制。

****BNO注意:**中國外交部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2021年1月31日宣佈即日起,不再承認BNO護照作為有效旅行證件並不能用於在香港作出入境用途,亦不會在香港獲承認為任何形式的身分證明。乘客登機前往香港的航班時,航空公司須要求相關香港居民出示其香港特區護照或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以作證明。

▶ 集合安排

請於航班起飛前**3小時到達香港國際機場**與領隊集合及辦理登機手續。出發當天,本公司之專業領隊,會於機場集合地點迎接客人。**集合地點**會視乎當天航空公司開放櫃位,請於到達機場後**留意機場航班顯示板**。領隊將於出發前約24~48小時再致電聯絡確認。如有疑問可聯絡本社。

▶ 外遊提示登記服務

客人可透過「我的政府一站通」登記你的外遊資料,以便接收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的最新外遊警示及相關公開資料。

外遊提示登記服務網址:www.gov.hk/roti

查詢熱線:(852)1835500

香港入境處「協助在外香港居民」求助熱線:1868 (www.immd.gov.hk)

▶ 旅遊保險

香港旅遊業議會建議旅客於出發前購買合乎自己需要的旅遊保險,並瞭解所承保範圍。如已購買本社之『縱橫旅安心』旅遊保險,收據上必須列明該保費用及保險收據號碼方為有效。

查詢熱線:3191-6611

*輻射感染不屬於取消旅程、旅程延誤、縮短旅程或更改旅程之保障範圍內。詳情可參考(選擇旅遊資訊->旅遊保險內之「縱橫旅安心」)

*以上資料謹供參考,有關保險詳情,請參閱保險單條文及條款,如有任何爭議,一概以條文為準。

【行李安排】

► 往香港機場交通

來往機場有眾多的交通選擇, 機場快綫列車、公共巴士...旅客亦可選乘的士、酒店穿梭巴士...詳情可參考下列查詢熱線或網址:

*機場快綫:2881-8888(www.mtr.com.hk)

*城巴:2873-0818(www.citybus.com.hk)

*九巴/龍運巴士:2745-4466(www.kmb.hk)



此外, 澳門及珠三角的旅客可由珠三角及澳門乘坐快船到香港國際機場。必須預留120分鐘辦理中轉、登記及保安檢查手續。詳情可參考下列網址:

噴射飛航:<http://www.turbojet.com.hk/chi/schedule/airport.asp>

珠江客運:<http://www.cksp.com.hk/skypier/timetable/main.html>

► 機場稅

所有旅客均必須在香港預繳回程離境機場稅, 12歲以下小童免費。

► 電池規定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規定, 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即安裝於器材之內)鋰/鋰離子電池芯/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手錶、相機、流動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錄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

如需要寄艙, 其電源必須完全關閉(不在睡眠或休眠模式), 並必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裝置意外啟動及保護裝置不受損壞, 如違反者, 部分國家將可能處以罰款;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 包括外置充電器)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 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Wh)或鋰容量(LC)之鋰電池, 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

► 手提行李 *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 不可寄艙

航空公司	件數	重量	尺寸
 	1件	<8kg	55 X 40 X 23cm
		<7kg	56 X 36 X 23cm
 		<12kg	55 X 35 X 25cm
		<23kg	55 X 45 X 25cm

• 外置充電器

香港民航處規定, 於2025年4月7日起在航班上乘客須遵守:



- **不得使用外置充電器**為其他便攜式電子裝置充電
- **不可為外置充電器充電**
- **不得把外置充電器放置於行李架上**

如有疑問, 在乘搭航班前可向相關航空公司確定有關的最新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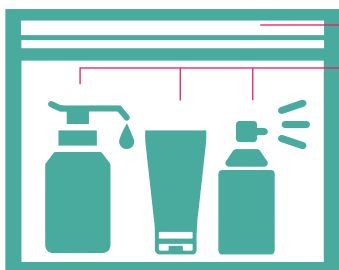
• 其他



所有**電池**必須存放於原裝零售包裝內或隔離電極或以膠帶包裹電極或存放於**獨立的塑膠袋**或保護套內避免通電。

• 液體、凝膠和噴霧類物品規定

遵照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民航組織)的新指引, 世界各地國際機場, 在檢查旅客手提行李中的液體、凝膠和噴霧類物品時, 將實施新的保安規定。手提行李新規定包括:



<1L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 **此塑膠袋需由旅客自備**

每個均需以**<100ml**的容器盛載

- 行經安檢站時, 裝有容器的塑膠袋應與隨身行李分開擺放, 以便進行檢查。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
- 所有藥物、嬰兒奶粉/食品及特別飲食所需之物品, 經查證後可獲豁免。
- 不多於2.5公斤的乾冰作包裝易腐物之用, 乾冰必須妥善包裝以確保二氧化碳可安全揮發。如乘客需攜帶乾冰, 必須於辦理登機手續時預先向機場職員申報。

*乘客攜帶危險物品的規定(包括電池), 可瀏覽網址:<https://www.cad.gov.hk/chinese/dangerousgoods.html>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

► 寄艙行李 *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航空公司	件數	重量	尺寸
 	1件	<23kg	總和<158cm
			90 X 75 X 43cm
			總和<158cm

• 機場快綫

機場快綫並沒有行李體積限制, 但旅客如使用地鐵接駁機場快綫, 必須留意地鐵之行李體積限制為81x58x30cm(32x23x12吋)。

**為了回程時方便攜帶紀念手信, 可以帶備本公司贈送的旅行袋, 以便使用攜帶。

• 超額行李

所有行李限制均以航空公司公佈為準請注意: 樂器或高爾夫球設備, 當作一件行李計算。另行李之重量超過32公斤將不能寄艙。根據航空公司條例超過上限之行李, 將收取額外運費。

詳情可瀏覽

航空公司	
	www.lufthansa.com
	www.swiss.com/hk/zh/homepage
	www.cathaypacific.com
	www.klm.com.hk
	www.airfrance.com.hk
	www.britishairways.com
	www.turkishairlines.com/en-hk/travel-information/baggage

【入境審查】

► 西歐各國移民局

所有**18歲以下人士**，不論其護照是否需要簽證，必須符合以下條件才能進入境：

- 1) 必須與**同姓父母同行**。(建議帶備*出生證明)
- 2) 如**非與同姓父母同行**：必須攜帶**父母雙方簽署之*授權書**出發及請帶備*出生證明。
- 3) 如**父或母只有一方同行**：不同行之父或母則需簽署*授權書及請帶備*出生證明。

*授權書：需為英文，內容需註明子女與隨行人士的關係。

*出生證明：需附有英文譯本。

****歐洲各國海關條例不同，原則上肉類、種子、生果、有根植物、危險物品(包括任何火藥、易燃物品、任何武器或類似物品)等嚴禁入境的。***

• 禁止攜帶

- 所有肉類 (包括肉乾、腸仔、肉製品...)
- 所有動植物 (包括新鮮或包裝的食物、水果、蔬菜、各種動植物產品 [包括種子類的中藥])
- 所有食物 (包括乾貨、零食、蜜糖...)

若攜帶嬰孩食用之奶粉入境，必須未經拆開[即原罐密封]，方可入境。

如入境時不實申報，可能會被罰款，嚴重者或會被判入獄。

所有藥物、必要性的健康食品，均須出示有關證明文件(如醫療證明文件，醫生簽署文件)[需附有英文譯本]，或通過航空安全檢查員查證後可獲豁免。

• 液體免稅商品攜帶須知

在歐洲境內，攜帶**免稅液體商品**(如：酒、香水)需要經過包裝和密封才能攜帶，不能拆開密封件。

- 直航到目的地之旅客：通過手提行李安全檢查後，可到候機室內之免稅店或商店購買有關之液體產品。
- 轉機之乘客：請到達**轉機之機場通過手提行李安全檢查後才可購買100ml以上液體產品**；請勿於第一登機機場內免稅店或航機上購買超過100毫升容量之液體。
- 任何未能通過安檢的物件，將會被充公(沒收)及銷毀。

► 西歐各國海關

凡年滿18歲的旅客可攜帶下述免稅品：



• 外幣申報



攜帶總數超過**歐元10,000**或等值的其他外幣或旅行支票，進入或離開歐盟，都必須向**第一個的歐盟國家**，或最後出境的歐盟國家申報。

- 所有偽造產品
- 違禁品/危險品 (如毒品、武器、火藥、易燃物品、盜版光碟...)
- 色情刊物/宣傳品
- 所有奶類等相關製品

【當地注意事項】

► 語言

西歐各國之語言不同，英語在一般之旅遊地區亦可通曉。

► 飲用水

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可飲用滾水。如腸胃狀況欠佳者，宜於當地購買樽裝礦泉水。



► 電壓

西歐電壓為220V，大部份酒店使用「兩腳幼圓插」制式插座。英國則用三腳方插。(與香港相同) 建議帶備旅行裝「萬能插頭」。

西歐
插頭式樣：



► 天氣

- 春季、秋季(3~5月、9~11月)：氣溫5°C~25°C，
- 夏季(6~8月)：氣溫12°C~34°C
- 冬季(11~2月)：氣溫-5°C~10°C

由於天氣常有變化，請各旅客於出發前留意天氣報告或致電天文台熱線1878200或瀏覽，可瀏覽香港天文台-世界天氣資訊：

https://www.weather.gov.hk/wxinfo/worldwx/wwi_uc.htm

► 衣服

在準備行裝時，應以輕便衣著為主，請穿著舒適合腳的運動鞋。

在某些大城市觀光或往特別場合如賭場，男士請穿著西褲，女士請穿著西裙；參觀教堂等較嚴肅的地方時，亦不宜穿著短褲，背心之類的衣服。

春季、秋季：早晚溫差仍大，以春秋服裝為主，亦需帶備幾件夏天的衣服和一件厚外套禦寒。

夏季：乾燥炎熱及陽光充足，請準備夏天的衣服及一件外套(以防天氣突然轉涼及車上冷氣)，請帶備太陽眼鏡及防曬用品。

冬季：冬季天氣嚴寒且部份國家之城市會下雪，請帶備較厚外衣或雪褸及宜帶備雨傘。

因為氣候多變，任何季節都一定要攜帶雨傘。

► 治安

請小心保管閣下私人的行李物品，提防扒手、小偷。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現金、信用卡、相機、手提電話等)須隨身攜帶，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避免單獨外出或到偏僻地方，注意旅遊活動安全。國際酒店規例，房間內失竊責任顧客自負。

【當地注意事項】

► 使用長途電話

- 各地的手提電話網絡制式各有不同;而部份客人可能並未設立國際漫遊服務,建議貴客致電閣下所使用的電訊公司,作出查詢。
- 大部份酒店都設有長途電話服務,建議閣下向當地的導遊或酒店顧客服務員查詢。而本港部份電訊公司亦設有長途電話卡服務,敬請閣下自行向有關電訊公司查詢。

► 自費活動

為使各團友能於自由活動時間更充實、享受更豐富的節目,本公司領隊或當地導遊可代安排自費活動,詳情可參考自費活動一覽表。

► 貨幣

- 港幣在西歐各國並不通用,因此請於香港銀行兌換備用帶歐元及英磅作個人消費。
- 兌換外幣時,最好能找換一些較小面額的鈔票,方便零用。西歐可使用國際信用卡,而信用卡(銀聯,VISA,MASTER,AMERICAN EXPRESS, DINERS)則大部份地方都可通用。簽賬時要核對清楚單上的銀碼及貨幣單位。
- 綜合客人消費意見,建議旅客每位帶備現金 600-800 歐元及 50-100 英磅。

國家	貨幣	兌換率約
荷蘭、比利時、法國、摩納哥、德國、意大利、梵蒂岡、奧地利	歐元 Euro	1 EURO = 約 8.5 (HKD)
英國	英鎊 British Pound	1 GBP = 約 10 (HKD)
瑞士	瑞士法郎 Swiss Franc	1 CHR = 約 8.93 (HKD)

以上各國貨幣兌換港幣之匯率浮動不定,需以當時之兌換率為標準。(部份國家之找換店須收取手續費)

► 酒店設備

- 部份酒店基於環保概念, **不提供**牙膏、牙刷、洗頭水、沐浴露、梳子、拖鞋等一次性日用品,請自備日用品。
- 歐洲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非吸煙房間**給團隊,如需要吸煙房間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而吸煙房間之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
- 歐洲部分地區的酒店不設冷氣。

► 注意事項



西歐與香港機程較長,建議於航機上穿著鬆身衣服及舒適平底鞋,避免穿著緊身衣服,當中腰部及膝部的衣服不可太緊。建議可在座位上做腿部伸展運動,及於航機上,建議避免咖啡及酒精類飲品。



中途休息站洗手間需收費(約0.5歐元-1歐元)



大部份酒店及午晚餐餐廳**不提供免費飲料**,酒水及茶或咖啡須**自費**。



前往歐洲, **請勿穿著、攜帶或購買任何冒牌商品**,否則可能被罰款或監禁。



小心保管財物,建議自備「貼身袋」放證件及大額現金,有更佳保障。



現時大部份國家已訂立法例,將所有公共場所列為禁煙區,例如:機場、酒店、郵輪、餐廳及商場等,凡於規定之禁煙區內吸煙,實屬違反當地法則,可能將被罰款,敬請留意。



建議出發時,攜帶**旅遊證件副本、信用卡副本**,以備不時之需。



歐洲緯度位於北緯35度以北,最熱均溫高於30°C每年不超過2個月,歐洲各國為保護其歷史建築之原有風貌,而限制旅館經營規模,加上歐洲環保觀念甚重,至今歐洲仍有一些酒店並未裝設冷氣空調(寒冷地區則在冬季供應暖氣),敬請留意。

【當地注意事項】

► 時間

地區	夏季: 4至10月 與香港時差	冬季: 11至3月 與香港時差
荷蘭、比利時、法國、摩納哥、 德國、瑞士、意大利、梵蒂岡、奧地利	慢 6 小時	慢 7 小時
英國	慢 7 小時	慢 8 小時

► 個人健康提示

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包括自費、非自費活動及自由活動時間), 均帶有一定危險性, **旅客應先衡量個人體格、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 如有需要, 應於出發前諮詢醫生意見, 以評估應否參與該活動;旅客參與活動時, **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 確保在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 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



如有閃電現象, 應停止所有戶外活動



穿著防曬及透氣的衣物以保護身體



進行戶外活動前/後, 補充足夠水份



在活動中應有適當休息時間



活動前必須進行熱身運動, 保持
肌肉彈性及關節的靈活性



進行任何水上活動, 除游泳外, 均應穿著救生衣, 以策安全



留意身體機能發出的信號。如感到不適或有暈眩的感覺, 應立即通知同伴, 並盡快返回安全地方/岸上休息及治理



當游泳/運動場所設有警告或禁止標誌時, 切勿強行及避免單獨進行運動/活動, 勿遠離人群



飢餓、酒後及疲倦時, 切勿進行滑雪/水上活動或其它戶外運動

• 水上活動安全指引



旅客參與活動時, **應先衡量個人身體狀況及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 確保在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 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



享受水上活動樂趣同時必須注意安全, 參與者在參加前必需理解其危險性並自行負責



請客人自備必需藥物, 以策萬全。

所有藥物、必要性的健康食品, 均須出示有關證明文件(如醫療證明文件, 醫生簽署文件)[需附有英文譯本]

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 出發前宜先準備足夠份量, 以保持健康狀態。

若客人於當地感到身體不適, 工作人員可協助前往當地醫院求診, 敬請留意。



當地緊急求助電話

112

【當地注意事項】

► 遊覽車冷氣須知

1. 歐盟車輛配備『常規』冷氣系統：

- 基本上車內冷氣效能僅能比戶外溫度低10-12度。
若戶外溫度達到38度(如：義大利或西班牙)，則車內溫度**只能為26-28度**，這並非是冷氣壞掉，而是法令規定。
- 歐洲車輛須嚴格遵守歐盟當地的環保及怠速法令規定，基本上無法像在國內一樣把空調開得很低。

2. 冷氣僅能在車輛『引擎發動時』開啟：

- 若車輛在豔陽下停放一段時間，車內溫度甚至會高於車外，一旦引擎發動後，可能需要**約30分鐘左右**才能讓車內溫度降下來。
- 在進行市區觀光時，若車輛僅行駛短暫路程就放客人下車觀光拍照(例如，只開車15分鐘就到達下個目的地)，每次客人上車時，都需等車子再次啟動空調慢慢降溫。
- 客人請必須理解，車輛啟動後需花上一段足夠的時間讓系統運轉冷卻。一般當車輛在路上運行一段時間，客人就會感到空調有正常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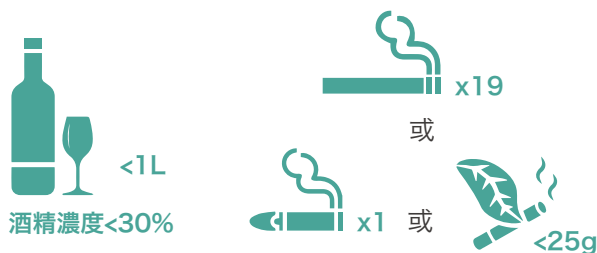
3. 據法令規定，停車時，冷氣一律得關閉：

- 礙於環保法令規定，司機無法配合提前著車這項要求。(當地警察取締嚴格且會處以高額罰款)
- 當車輛停駛時，不允許司機讓引擎繼續運轉。這是歐盟的一般交通和環境法規(EU directive 2006/40/EC)。

【回程須知】

► 香港海關

凡年滿18歲的旅客可以免稅攜帶下述範圍內的應課稅品進入香港供其本人自用：



*各違例物品嚴禁入境，詳情可瀏覽香港海關網站：

<http://www.customs.gov.hk/>

在港銷售、進口或管有未經註冊的中成藥即屬違法，詳情可瀏覽衛生處網站：

http://www.dh.gov.hk/tc_chi/press/2010/101202.html

• 貨幣管制



《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於2018年7月16日起生效。抵達香港的人士，如管有大量(即總價值高於12萬港元)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現金類物品」包括旅行支票、不記名支票、承付票、不記名債券、匯票及郵政票)，須使用紅線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詳情：
https://www.customs.gov.hk/tc/passenger_clearance/instruments/index.html

► 退貨服務

行程中所安排之購物商店，其產品或服務並非由本公司所提供。除貨品品質問題外，一律不設退款，謝謝注意。

► 退稅服務

非歐盟成員國護照持有人可於歐洲購物時享**7.6% - 12%之退稅優惠**，請旅客帶備信用卡(如VISA、MASTER、AE、DINERS)及住宅之英文地址以作退稅之用。旅行請留意，信用卡最少要有一個月以上之有效期及請於出發前通知信用卡公司何時到歐洲旅遊。

(因保安理由大部份信用卡公司會暫停交易直至確認客人身份)。

► 旅團問卷

旅程完結後意見書可於本社網頁內填寫，為不斷提升服務質素，煩請給予我們寶貴的意見。



► 遺留物品

如客人在行程進行中，有物品遺留在當地，而經領隊或導遊帶返香港，敝公司**只保留物品一個月**(以到港計)，逾時而沒有領取之物品則作放棄論。敬希見諒。

祝旅途愉快